

山西省第三地质工程勘察院

关于放弃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垵煤业有限公司 水文地质补充勘探的函

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垵煤业有限公司：

我院于2020年9月30日中标贵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工程，因我院投标时未考虑到冬季施工费用增大，并于10月6日、10月21日、10月26日就冬季施工增加费用等有关事宜与甲方进行协商，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经我院研究决定放弃该项目。

特此函告。

山西省第三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0年10月27日



山西潞安集团

左权五里墩煤业有限公司会议纪要

[2020] 19 号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时 间：2020 年 10 月 29 日

地 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陈 中 张兴润 马金飞 赵建军 韩晋义
张建刚 檀树瑞 王保勤 张广太 武 军
李旭日

会议内容：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领导班子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就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招标等事宜进行研究，形成纪要如下：

- 1、根据公司 120 万吨/年技改项目初步设计、《煤矿安全规程》、《煤矿防治水细则》要求，以及集团公司潞矿投字（2020）157 号《关于下达 2020 年维简资金、安全费用、矿山环境治理恢复资金第二批计划的通知》批复，我公司按照潞安集团公司潞矿招投标字

(2020) 128 号《关于下发潞安集团招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于 2020 年 8 月份开展了水文地质补充勘探项目招标准备工作，8 月 26 日集团公司同意我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项目招标，招标文件经集团公司主管部门投融资中心和业务部门地质处会审通过后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在山西省招投标网上公开挂网公示招标，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内共有山西省第三地质工程勘察院（以下简称“三勘院”）、中国煤炭地质总局第一勘探局勘查院、中煤地华盛水文地质勘察有限公司等三个单位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第 1 中标候选人为山西省第三地质工程勘察院（投标报价 288.5194 万元），第 2 候选人为中国煤炭地质总局第一勘探局勘查院（投标报价 320.8524 万元），并在山西省招投标网上进行了公示。

招标工作结束后，我公司与第 1 中标候选人为山西省第三地质工程勘察院进行了洽谈签订合同事宜，洽谈过程中三勘院要求增加冬季施工费用，我方认为三勘院投标价格为项目合同总价，不存在增加冬季施工费用事项，不同意三勘院增加冬季施工费用。2020 年 10 月 27 日三勘院给我公司发函放弃该项目施工（附《关于放弃山西潞安集团左权五里垵煤业有限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的函》）。

目前我公司 120 万吨/年技改项目续建工作正在紧张有序推进中，井下巷道掘进进展顺利，即将进入奥灰水承压区，根据《煤矿安全规程》及《煤矿防治水细则》要求，必须进行水文地质补充勘探，查明奥灰水水位情况，确保矿井采掘活动安全推进。另外该事项被集团公司二季度安全大检查列为 B 类隐患，并被集团公司列为挂牌督办项目。为了保证矿井续建工作正常推进，确保建设项目按期建成出煤，同意三勘院放弃我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项目第 1 中标候选人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为了尽快消除该项 B 类隐患,保证矿井续建工作正常推进,确保建设项目按期建成出煤,并根据集团公司《招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履行集体决策程序并报招标办公室审查同意后,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的要求,同意选择第 2 中标候选人中国煤炭地质总局第一勘探局勘查院为我公司水文地质补充勘探项目第 1 中标候选人资格。

2020 年 10 月 29 日



